

# 魏县综合行政执法局

## 2025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以下简称《条例》）的有关规定，以及国办公开办《关于印发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〉的通知》（国办公开办函〔2021〕30号），现将我单位2025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有关情况报告如下：

### 一、总体情况

已按要求在魏县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公开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、信息公开指南，机构职能及责任分工等情况，内容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规定。

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。积极搭建平台，持续拓宽渠道，我局主要以两种方式开展政府信息公开。一是从魏县党政网公开。二是充分利用魏县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及时发布政务公开信息，做好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工作。

### 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许可	0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319
行政强制	0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
行政事业性收费	0

### 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申请人情况						
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
		商 业企业	科 研机构	社 会公益组 织	法律 服务机构	其 他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
三、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
本年度办 理结果	(二)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 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)	0	0	0	0	0	0

	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行政 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 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 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(三) 不予公开	5.属于三类内部 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 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 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 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 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没有现成信息 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 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 类申请	0	0	0	0	0	0	0

	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	(六)其他处理	0	0	0	0	0	0	0
		(七)总计	0	0	0	0	0	0	0
		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0	0	0	0	0	0	0

#### 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 果	结 果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 果	结 果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结 果	结 果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#### 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5年我局在政务信息公开方面虽然比往年有所进步和提高，但工作中依然存在着有待改进的地方。宣传力度、公开范围、工作

举措等方面仍需不断完善和进一步提高。2026年我局将着重抓好以下几方面工作：一是不断完善信息管理制度，确保发布的信息准确、及时、全面。二是加强基层政务公开专栏网建设。三是强化宣传教育，认真组织政务公开工作人员学习相关的法律法规和政策，使其更加明确政府信息各方面的公开细则，切实提高我局政府信息公开的整体工作水平。

## **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**

依据《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》规定，本年度未收取政府信息处理费。

2026年1月15日

魏县综合行政执法局